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8-002

##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8号《关于核准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子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470,000股新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1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公司向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470,000股，其中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2,741,046股，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2,728,954股。

公司就本次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已于2017年12月29日取得其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等材料。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8年1月10日。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316,563,817股变更为342,033,817股。因本次发行新增股份，2016年度调整后每股收益（调整后每股收益=最近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中归属上市公司的净利润/最新总股本）为0.4139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741,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3%。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非公开发

行完成后，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728,9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2%。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6,814,7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5.3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不变，其持股比例变为 4.92%，不再是公司 5% 以上股东，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思美传媒：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9 日